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SIN新昌
CHONG**

HSIN CHO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404)

1億美元於2017年到期之6厘可換股債券

(股份代號：5579)

3億美元於2018年到期之8.75厘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513)

1.5億美元於2019年到期之8.50厘優先票據

(股份代號：5607)

停止買賣

據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要求，其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之股份及債券由2017年4月3日上午9時00分起停止買賣以待公司刊發有關2016年業績公告為止。

承董事會命
新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主席
林卓延

香港，2017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非執行主席林卓延先生；執行董事蔡健鴻工程師(聯席行政總裁)、周煒先生(首席策略官)、鄔碩晉先生(首席風險官)及達振標先生；非執行董事閻傑先生、陳磊先生、崔光球先生及呂振邦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瑞生先生、李嘉音女士、郭少強先生及袁金浩先生。